

農業部辦理保安林解除審議委員會民眾、團體書面意見單

審議案由：編號第2701保安林解除審議委員會

預訂審議日期：113年4月23日(星期二)(如遇延期本意見將隨本案審議時報告)

意見人姓名或團體（請提供真實姓名）：（團體請註明聯絡人姓名）

聯絡方式（請提供電子郵件或地址）：

意見內容（由本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彙整後相同意見將合併報告）：

一、如繕寫區域不足，請另行增頁書寫。

二、本意見單請於113年4月22日下午5時30分前以電子郵件寄達本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本案聯絡人處，逾期無法納入審議會中報告。

三、審議結果會議紀錄將公開於本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網站：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\政府資訊公開\保安林解除審議委員會（本署網址：

<https://www.forest.gov.tw/comm-forest>）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許哲慈 電話：02-23515441#436、0952-864807，[E-mail: hsuzhetzu@gmail.com](mailto:hsuzhetzu@gmail.com)